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国产保健食品注册证书

产品名称	海利斯唯®蛋白粉		
注册人	湖北海利斯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		
注册人地址	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二路388号武汉光谷国际生物医药企业加速器1.2期23幢二单元1-2层二号房（自贸区武汉片区）		
审批结论	经审核，该产品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保健食品注册与备案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现予批准注册。		
注册号	国食健注G20230358	有效期至	2028年6月15日
附件	附1 产品说明书、附2 产品技术要求		
备注			

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保健食品产品说明书

国食健注G20230358

海利斯唯®蛋白粉

【原料】大豆分离蛋白、浓缩乳清蛋白

【辅料】山梨糖醇、大豆磷脂、磷酸三钙

【标志性成分及含量】每100g含: 蛋白质 40g; 蛋白质, g/100g; ≥
40; GB 5009.5;

【适宜人群】免疫力低下者

【不适宜人群】婴幼儿、孕妇、乳母

【保健功能】本品经动物实验评价, 具有增强免疫力的保健功能

【食用量及食用方法】每日1次, 每次1袋, 加入牛奶、果汁等流质
中食用

【规格】10g/袋

【贮藏方法】密封, 置阴凉干燥处

【保质期】24个月

【注意事项】本品不能代替药物; 适宜人群外的人群不推荐食用本
产品; 本品添加了营养素, 与同类营养素同时食用不宜超过推荐
量; 本品补充了蛋白质, 与同类产品同时食用不宜超过推荐量; 食
用本品期间注意平衡膳食; 肾功能异常者慎用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保健食品产品技术要求

国食健注G20230358

海利斯唯®蛋白粉

【原料】 大豆分离蛋白、浓缩乳清蛋白

【辅料】 山梨糖醇、大豆磷脂、磷酸三钙

【生产工艺】 本品经过筛、混合、分装等主要工艺加工制成。

【直接接触产品包装材料种类、名称及标准】

复合膜应符合GB/T 21302的规定。

【感官要求】 应符合表1的规定。

表1 感官要求

项 目	指 标
色泽	黄色
滋味、气味	具有本品特有的滋味、气味，无异味
性状	粉剂，内容物为粉末，无结块
杂质	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杂质

【鉴别】 无

【理化指标】 应符合表2的规定。

表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测方法
灰分，%	≤9.0	GB 5009.4
铅（以Pb计），mg/kg	≤2.0	GB 5009.12
总砷（以As计），mg/kg	≤1.0	GB 5009.11
总汞（以Hg计），mg/kg	≤0.3	GB 5009.17
钙（以Ca计），mg/100g	171.34-514.00	GB 5009.92中“第一法 火焰原子吸收光谱法”
黄曲霉毒素M ₁ ，μg/kg	≤0.5	GB 5009.24

【微生物指标】 应符合表3的规定。

表3 微生物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测方法
菌落总数, CFU/g	≤ 30000	GB 4789. 2
大肠菌群, MPN/g	≤ 0.92	GB 4789. 3 “MPN计数法”
霉菌和酵母, CFU/g	≤ 50	GB 4789. 15
沙门氏菌	$\leq 0/25g$	GB 4789. 4
金黄色葡萄球菌	$\leq 0/25g$	GB 4789. 10

【标志性成分含量测定】 应符合表4的规定。

表4 标志性成分含量测定

项 目	指 标	检测方法
蛋白质, g/100g	≥ 40	GB 5009. 5

【装量或重量差异指标/净含量及允许负偏差指标】

净含量为10g/袋, 允许负偏差为9%。

【原辅料质量要求】

1. 大豆分离蛋白: 应符合GB 2037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加工用植物蛋白》的规定。
 2. 浓缩乳清蛋白: 应符合GB 1167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乳清粉和乳清蛋白粉》的规定。
 3. 山梨糖醇: 应符合GB 1886. 18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山梨糖醇和山梨糖醇液》的规定。
 4. 大豆磷脂: 应符合GB 2840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磷脂》的规定。
 5. 磷酸三钙: 应符合GB 25558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磷酸三钙》的规定。
-